

证券代码：688039

证券简称：当虹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31

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4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公司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项晨梦女士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规章制度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指定媒体的《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8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当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9 日